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信捷电气

股票代码：60341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吉峰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

通讯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

权益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1 年 9 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持股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信捷电气、上市公司	指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吉峰
本报告书	指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后持股比例低于 5%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格式准则第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吉峰

性别：男

住所：无锡市滨湖区

身份证号：3101101980*****

通讯地址：无锡市滨湖区

国籍：中国，未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 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安排需求减持所持有的股票。

二、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加或减少股份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吉峰有公司股份 7,393,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26%。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吉峰持有公司股份 6,951,3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5%。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吉峰于 2021 年 9 月 06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42,0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145%。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吉峰	大宗交易	2021 年 9 月 06 日	442,025	0.3145%

上述减持前后，吉峰股份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	7,393,400	5.26%	6,951,375	4.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393,400	5.26%	6,951,375	4.95%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吉峰	2021.09.06	442,025	0.3145	大宗交易
合计		442,025	0.3145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披露的其他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此页无正文，为《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吉峰

2021年09月07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无锡
股票简称	信捷电气	股票代码	60341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吉峰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江苏无锡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3"="" checked="" type="checkbox/>(大宗交易)</td> </tr> <tr> <td>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td> <td colspan="/>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持股数量：7,393,400 股 持股比例：5.2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变动数量：442,025 变动比例：0.3145%；变动后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6,951,375 股， 变动后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4.9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附表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吉峰

2021年9月06日